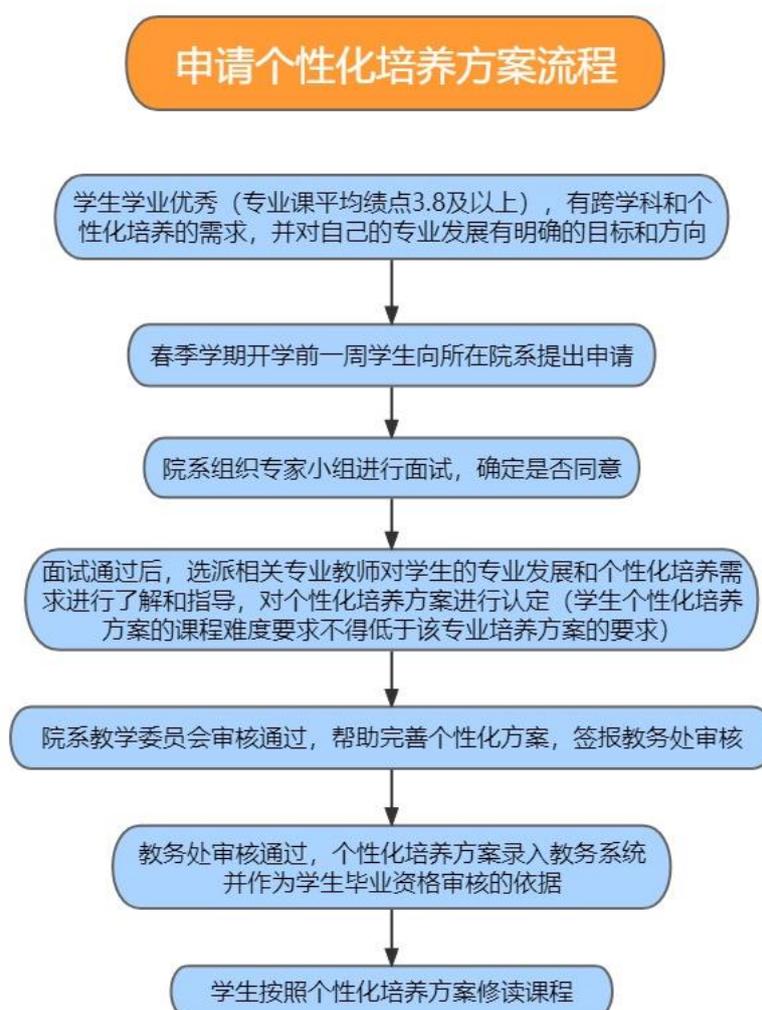


物理学专业个性化培养方案实施办法

为完善物理学专业人才培养的机制，针对成绩优异、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或在学术活动中已取得一定成果的学生，物理学专业提供了个性化的培养方案制度。学生可根据自身情况，为构建扎实宽厚的专业基础或者跨学科的知识结构进行个性化的培养。学生需在第一、第二学年进行申请，申请要求及流程如下图所示。



通过个性化培养方案申请的学生，在选课时对于教学计划中的某些专业必修课程，已经达到了物理学专业对该门课程的学习要求（即依据课程名称相同、教学内容一致的原则），可以申请免听此门课程，但不能免考（即：不听课，不上交平时作业，不参加期中考试，但是必须参加期末考试）。适用于个性化培养方案的免听不免考的实施方案如下：

免听考试：学院将参考前 5 年的试卷出一套试题，学生测试以后，如成绩达到 80 分及其以上，可以申请免听。此次成绩记为临时成绩。

申请时间：每学期选课时间段内。

考试时间：下一学期开学第一周。

最终成绩认定：“期末考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比例 A%”由该课程的教学大纲确定。总成绩=期末考试成绩*A%+临时成绩(1-A%)。

其他说明：其他学院开设的必修课程（如高等数学），以开课学院的要求为准。

附件：课程免听申请表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物理学系

2022 年 5 月

